

午后四點整。我們到那邊隆起的沙地上坐著罷。

我眼無焦點，茫然喲！看海。妳認真地敘述一件發生過的事——

那天我就坐在這兒。老遠我就看到他往水裡一直走去。我大聲問他一幹什麼！他看了我一眼又繼續走下去。我看到水沒到他的胸際，慌了，邊跑去叫人，邊回頭看。水沒到他的頸部。我狂奔、怕、亂。水沒到他頭頂。我告訴他們有人跳海，他們看了看說是我的錯覺，我確定有人自殺，出了人命了；可是他們說：「可能是錯覺吧！」。

「然後呢！」

「然後，我回家啦！」

西瓜、李子、蕃茄、蘋果。

「妳看海上遼闊的風。」

「我結婚的時候，也許該穿耳孔。」

「海說；風是我的，

山說；是我的，

雲笑了笑，什麼也沒說。」

「我最討厭濃妝，淡淡的，有個性就好。」

「嗯！」

「也許帶假睫毛，我的眼睛小了點。」

午后五點零四分。妳連續想過一個人嗎？

如果越來越思念某人

黎明時，他將向霧裡

走去，只留一灘露重的

回憶及薄薄的晨曦

予你，予你。

「莫非是一種錯謬？」我說：「那些漁船總在黃昏的時候出去。妳看；他們正在準備賭具。」

「什麼？」

「賭具。是的，我們每個人註定都是賭徒，用生命去跟時間賭博，而往往我們都是輸家。」

午后六點整。天漸漸有種紅起來的傾向

「你要等日落，還是現在就走？」妳問。

「日落會等我。我們現在走吧！最末一班車幾點？」

「六點十五分左右，快跑，來不及了。」

西瓜、李子、蕃茄、蘋果。

「可惜，今天的日落一定很漂亮！」

「嗯！」我心裡想 一切都紅得太虛偽了，紅是一種偽飾的顏色，它的醒目正說明它的空虛。

「你唱那首歌給我聽。」

「什麼歌？」

「Red cow in the field」

阿呆只個人

散人

阿呆，雲林縣人，真名不詳。現年廿有一歲，濃眉、鬍鬚，有藝術家外表，無藝術家才氣。今尚未娶，可謂無妻；不曾娶妻，不得傳種，可謂無子。無妻無子，特別懷念老友，季札掛劍懸情之誼庶幾近之。幼讀算術，不求甚解；繼考數學，每考必砸，遂得數學恐懼症，及入中醫學院，乃有微積分低空飛姿。日常飲食衣著，舒適第一；絕不挑剔，示順吾本性也。十五歲，發憤為文，新詩散文無所擅，故寫小說，雖博老師一驚，但沒有什麼了不得。十九歲，聯考失敗，乃封筆斷劍，如今筆秃劍鏽，不復振矣。閒時喜看書，稗官野史，武俠文藝，照單全收，但求通，不求懂。書無所不讀，全無所獲，並不著急。待人處事，一本於誠，即使吃虧，亦不後悔。如是而已。再活二十年，也許有點出息！

上學期咱班的班代，我們都叫他「阿呆」(“代”呆諧音)

說起來他是自作自受。一開始他叫人就喜歡單稱人家名字的尾字，前面再加個「阿——」什麼的，因此副班代被他叫成「阿慎」，學藝被他叫成「阿蓉」……一時「阿——阿——」滿天飛。有人學他，先是叫他「阿代」，叫快了便成為「阿呆」，於是「阿呆」之名不逕而走，蓋取其通俗親切又名符其實也。

阿呆其實人不呆，只是有點憨憨的。

那一次班上重唱要練習，阿英正為男女合聲和不起而蹙眉，驀然阿英大呼一聲：「啊，有了……」阿呆滿臉疑惑：「噢，有了？幾個月了？……」

頓時一陣雞飛狗跳。但見阿英柳眉倒豎，杏眼直瞪；阿呆則一面抱頭鼠竄，一面高喊：「我沒說，我什麼都沒說……」

阿呆住宿舍，沒多久他就闖出名堂來，號稱「三大歌王」之一。「靈魂歌王」——李黑，他的嗓子實在破，嚷起來硬是像敲破鑼；但當他狂歌長嘯時，全身感情都傾瀉出來了，蠻有美國黑人唱靈魂歌曲那股味道。「恐怖歌王」——聖人，據說此君曾被某唱

片公司約談簽訂基本歌星合同，後因聖人求學心堅而作罷；聖人其實早有「金嗓子」雅號，偏偏他卻喜歡在深夜高歌，試想夜半闌靜時，猛然飄來一陣「女郎，你為什麼……」的男高音，豈不恐怖哉。「痛苦歌王」——阿呆是也，阿呆唱歌最不守規矩了，好好一首歌，他唱到半途，突然心血來潮，曲子會整個改了調，嚷的、喊的、叫的無所不用其極，其中他最擅長以苦痛的歌聲來發洩情緒，常惹得他同寢室的小蜜蜂拋來一句：「Please, Sir！」。

阿呆其實看到「豆芽菜」頭就痛，他尤其搞不懂 $\frac{1}{2}$ 拍， $\frac{1}{4}$ 拍的節奏，他唱歌往往是聽收音機播了幾遍，然後學著哼了，從不看譜的。曾有那麼一天，阿呆找「恐怖歌王」合唱，這真是歷史性的一刻，合唱聲中不斷傳來聖人吼叫：「哎，譜裏寫的是 $\frac{1}{2}$ 拍，你快了 $\frac{1}{4}$ 拍……」「哎……」最後冒出阿呆的吼聲：「哎，不唱了，你是學術派，灑家是江湖出身」阿呆自我解嘲地補一句：「咱們江湖派唱歌但求解脫，不講節奏。」

如果你還不瞭解「邋遢」定義，看阿呆的衣著就知道了。寬鬆底褲子是他的標誌，偏偏他又老是把褲帶拴在腰下，整條褲子拖

在地上，邋遢。他走起路來也是怪招，踩著碎步晃啊晃，一副「醉了由他」縱情，滿是「目無餘子」懶態，很懷疑他是怎麼從成功嶺下來的。夜裏大夥邀著吃宵夜，阿呆單了布袋般睡褲往外就跑，幾十道詢問而詫異眼光向他投來，他硬是面不改色道：「本人穿著，舒適第一，啥勞子美觀滾一邊去。」

跟阿呆住久了，你少不得學他幾句「去么√ ㄅㄩㄣˊ ㄅㄨㄣˊ ㄈㄛˊ ㄉㄜˊ ㄎㄨㄟˊ ㄎㄨㄟˊ ㄎㄨㄟˊ」「カ又√ ㄆㄛˊ√ 去一ㄩˊ ㄌㄨㄨㄟˊ√ ㄍㄩˊ ㄆㄩˊ ㄍㄩˊ√ ㄎㄩˊ ㄎㄩˊ ㄌㄨㄨㄟˊ」等怪生動的俚語，你絕想不到中南部的語言竟是如此多彩多姿；形容女孩子「嬌驕」就說「ㄈㄣˊㄍㄨㄟˊ ㄍㄨㄟˊ」，要是男孩子「跳跳」就說「ㄎㄨㄟˊ√ 去一又√」，你說他亂創新詞，他那句「豬八戒」又出口了。

阿呆是不禁三字經的，有時候同寢室的人勸他改改口，免得氣質全沒了，他卻理直氣壯：「三字經是情感的發洩，是最原始，最純真的語言。我們做人要坦率，所以心情不好時就應該出口成髒，這樣才不會憋著難受。」不過很奇怪，私底下聽阿呆「ㄍㄨㄟˊ√」的語氣像極了一般市井無賴之流，一旦

在公共場合，他講起話來卻又斯斯文文，謙恭有禮，對於這兩面人的性格，阿呆倒曾自述過：「吾幼受家教熏陶，一舉一動莫不契合禮法，及長，觀『莊子』書，愛煞莊子『思之無涯，言之滑稽，心靈無羈無絆』，於是學莊子以狂笑處世，僅得皮毛，又抹不掉禮法家教，乃成今日之半吊。」

大概阿呆也有自知之明，似他這般「カㄩˊ ㄌㄨㄨㄟˊ」，若說有女孩子欣賞他一定是「去么 ㄅㄩㄣˊ ㄅㄨㄣˊ ㄈㄛˊ ㄉㄜˊ ㄎㄨㄟˊ ㄎㄨㄟˊ ㄎㄨㄟˊ」，故每當別人談起初戀的酸甜苦辣，他只能站一旁稱「孤」道「寡」的份。話雖如此，他偏又愛替人家亂點鴛鴦譜，談話中那個男孩子稍提到班上某女同學，以後阿呆就替他倆配成一對，最後，因為班上女男一比二，不夠分配，他竟採「一妻多夫」制，硬塞。還好，這些都是五樓小語，不足為六樓道也，否則阿呆會給人剝皮的。

最妙的是，阿呆不知從何處得來靈感，那次他為了勸班上一男同學處理感情問題要拿得起，放得下，穿著睡褲猛在寢室大發怪論：「如果你決定要跟地分手，當場就給她四十九分，死當！連補考的機會都沒有，免

